

重庆市南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关于做好寒潮大风等极端天气防范应对 工作的通知

南川交通发〔2024〕182号

委属各单位，相关企业：

近期，寒潮大风等极端天气频发，为切实做好相关防范应对工作，依据《重庆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2025年度寒潮大风等极端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渝交便函〔2024〕1821号）文件精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重视程度，强化责任担当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秉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严格依照市委工作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压实各方责任。不断完善应急预案，细致落实各项防范举措，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全面排查整治重大隐患，规范我区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管理，提升防灾减灾与安全管理水平，夯实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基础，推动交通行业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聚焦重点防范，细化落实举措

我区地处山岭重丘区，基础设施数量多、分布广，但农村公

路抗风险能力差，恶劣天气下极易发生边坡坍塌、路基缺口、地灾滑坡等水毁灾害。各单位需认真总结历年冬季极端天气防范经验教训，深入研究极端天气对交通运输安全的影响，分析改进短板。提前制定针对性应对方案，并加强对行业企业落实情况的检查抽查。结合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强化组织领导与责任落实，紧盯关键部位、环节与工点，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一）公路管养方面。强化公路巡查，对冰雪路段、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重点路段及乡镇（街道）管养的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并设置警示标志，落实好人防、物防措施，做好限流管控。要求高海拔养护站管理人员早起巡查管养道路，做到快速发现、快速预警、快速采取管控措施。

（二）道路运输方面。加强长途客运、旅游包车属地管理，杜绝冒险运输。强化重型货车监管，督促车辆管理与检查。做好线路风险评估与隐患排查，安排好客运车辆停班、绕行，加强驾驶员安全教育。做好恶劣天气行车调度指挥，提级管控各类风险。加强关键设施设备检修维护与监测巡查，出现影响安全营运情况果断停运营，消除隐患再恢复。

（三）水上交通方面。以渡口、渡船为重点，密切关注区域天气和水情变化，督促乡镇落实现场管理，严禁超载、冒雾、夜航等冒险航行行为发生。

（四）交通建设方面。做到“三管三应三落实”，督促参建单位防范灾害，巡查监测周边地质情况，排查治理各类场所。要对

临时设施设备排险加固，及时清除钢筋加工场、预制场和储料仓库等临时厂房顶部积雪和搁置物，严防积雪垮塌；要强化办公区、宿舍区等场所取暖用电安全管理，严防火灾、一氧化碳中毒等事故发生；要加大易燃易爆品管理，及时清理储存区域周边可燃杂物，配齐消防器材；要安排专人维护施工便道，防止路面积雪结冰，做好车辆检查维护，确保行车安全。

三、加强工作调度，保障畅通无阻

各单位要做好预防性和应急调度工作，保障调度通信畅通。强化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发挥保通保畅机制作用，做好重点物资运输对接。加强应急物资、运力、设施设备及力量储备，确保运输通道与调度通信顺畅。

四、重视预警预报，严格值班制度

强化部门联动，及时传播预警信息，提前采取应对措施。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及领导带班制度，执行“应停尽停、应关尽关、应撤尽撤”机制，确保事故险情能有效应对处置。严格执行信息报送制度，杜绝迟报、漏报、瞒报情况。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通知要求，扎实做好寒潮大风等极端天气防范应对各项工作，确保我区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稳定运行。

重庆市南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此件公开发布）